

祁门县公安局 2024 年度整体支出部门 评价报告

一、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2024 年度总体目标

1. 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和上级公安机关的指导下，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公安工作方针、政策，部署全县公安工作，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2. 掌握信息，分析、研究、预测敌、社情和治安动态，制定相应的对策；统一指挥和协调处理全县重大行动、重大案件、突发性事件和重大治安、灾害事故；主管全县公安通讯机要工作和计算机网络安全监察。

3. 揭露、打击利用宗教进行的违法犯罪活动，加强隐蔽战线斗争；配合上级有关部门做好敌对势力渗透活动的控制和调查；做好出入境和外国人事务管理工作。

4. 侦破各类刑事案件，查处各类治安案件；加强刑侦基础、刑侦科技和技术侦察工作；加强治安管理，落实治安联防巡逻工作，严密社会面控制；维护全县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5. 负责全县机关、团体、企事业等内部单位、居民生活区的安全保卫工作，特别是要害部位和重点工程的安全防范工作；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指导全县各单位内保组

织、经济民警队伍建设和业务建设；组织实施对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重要外宾的安全警卫工作。

6. 加强对户籍、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爆炸危险物品的管理；加强对公共复杂场所、文化娱乐场所、特种行业、出租房屋的管理；搞好安全小区、治保会等基层基础工作。

7. 管理全县道路交通，维护交通秩序，查处各类交通事故。

8. 加强公安法制建设，指导、检查、督促全局的执法活动，查处本系统内的各类违法、违纪案件。

9. 抓好公安民警的教育训练和公安宣传报道工作；做好公安人事调配、福利待遇、群团、离退休人员管理等工作。

10. 规划实施全县公安装备和后勤保障的现代化建设，组织公安科技工作，搞好公安行政经费的管理。

11. 做好对保安人员的管理和使用。

12. 组织实施消防工作，依法进行消防监督。

13. 负责对行政拘留人员和看守所关押人员的看管、教育工作。

14.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在各个时期部署的各项任务。

（二）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1. 工作方面：健全维稳防控机制，确保政治大局稳定，全力推进平安祁门建设，强化严打整治措施，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公共安全监管，全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2. 防控体系建设方面：深化基础信息化建设，进一步推进雪亮工程、校园前哨系统一、二期建设，有效防范个人极端暴力犯罪等严重影响校园安全、公共安全风险隐患，全面提升中小学校、幼儿园等重点部位安全防护能力。

3. 公安改革方面：以“放管服”改革为载体，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加强推进公安改革，全面释放改革“红利”。让改革成果更多惠及民生，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安全感。

4. 队伍建设方面：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坚持政治建警、从严治警，坚决“两个维护”，树牢“四个意识”，认真践行“四句话、十六字”要求，全面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不断提升公安队伍整体素质和形象。加强公安队伍装备建设，提高民警信息化应用技能，提升公安机关的实战能力和公安机关快速反应能力，努力打造忠诚担当创新奉献的祁门公安队伍。

（三）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实施情况

根据 2024 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工作要求，我局对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自评，实行先有预算后有执行的支出体系，在支出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自评。

二、部门预算支出情况

（一）部门总体预算和执行情况

2024 年年初预算总收入（含交警）7563.57 万元，决算总收入（含交警）10904.23 万元，总支出（含交警）10904.23

万元，超出年初预算的原因年中经费追加，追加经费用于保障人员经费、业务（办案）费、装备费、雪亮工程、监管经费、援疆干部经费、武警经费等支出，达到预期资金使用效果。

（二）项目支出构成情况

2024 年度预算项目 16 个，预算总金额 1380.15 万元。

其中：县局本级 16 个，预算金额 1380.15 万元。

1. 雪亮工程项目，预算金额 299.88 万元，用于移动、电信公司前端建设费用、前哨、电费，移动链路费，电信机房租赁及设备链路费用。

2. 监管经费项目，预算金额 81.4 万元，用于保障看守所押人员监管经费和王玉生医疗费支出。

3. 技术服务费项目，预算金额 519.6 万元，用于支付打击违法犯罪及相关产业链工作技术服务费。

4.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年初预下达金额 66 万元，用于保障 2024 年全县公安机关办案（业务）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重点保障反恐、禁毒、政治安全保卫、教育训练、打击犯罪，社会治安防控、公安大数据智能化建设、扫黑除恶等工作经费。

5. 校园安全网——前哨系统建设项目，年初预算 15.17 万元，用于前哨系统一期和二期 2024 年项目分摊资金。

6. 转业士官经费和基层党组织党建经费项目，预算金额 3 万元，用于保障 5 名转业士官经费和基层党组织党建经费支出。

7. 交通设施标识等维护费项目，预算金额 27 万元，用于交通设施标识等维护费，包括交通标志、标牌、标线等增加及维修，水马、护栏等更新增加及维修。

8. 驾考业务费项目，预算金额 82 万元，用于车管所驾考业务经费支出。

9. 路口信号灯改造更新项目，预算金额 54 万元，用于路口信号灯新增及维修维护改造。

10. 道路交通管理费项目，预算金额 45 万元，用于道路管理费。

11. 事故鉴定费项目，预算金额 28 万元，用于事故各类鉴定费，如血液鉴定、尸体鉴定、车辆鉴定费等。

12. 拖车费项目，预算金额 44.69 万元，用于事故及路面违法违规拖车费。

13. 农村劝导员费(两员一站)项目，预算 15 万元，用于农村各劝导站水电费、办公费以及劝导人员工资等。

14. 拖车费项目，预算 40.4 万元，用于交通事故及路面违法违规拖车费。

15. 武警经费项目，预算 10 万元，用于 2024 年根据财防[2022]44 号文件精神，武警黄山支队执勤二大队祁门中队提请 2024 年经费预算 30 万元，其中：1. 水电费 10 万元，2. 营房、营具采购及零星维修 5 万元，3. 办公设备、执勤战备设施器材维护更新 5 万元 4. 营区建设、改造项目 10 万元。

16. 执法装备及办公设备更新费-办公设备购置项目，预算77.01万元，用于各类办公设备购置。

三、项目自评结果及分析

2024年度我局对16个项目开展了自评工作，其中16个项目自评得分九十分以上，达到项目建设预期效果。

四、绩效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措施

祁门县公安局积极组织开展了2024年项目支出单位自评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工作，部门整体支出自评97.82分。

（一）存在的问题

1. 虽能够认真对待绩效自评工作，但工作人员对绩效自评工作认识不足，自评工作质量不高；

2. 项目支出绩效工作中，事前预算评估不足，部分项目预算、执行数存在较大偏差；

3. 项目支出事中监督不足，未能按时完成项目预算执行。

（二）整改措施

我局将进一步增强全局绩效自评工作责任意识，把绩效自评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内容列入日常工作，建立健全绩效自评制度，积极组织业务学习培训，通过不断学习，提高绩效自评工作能力和预算编制业务能力。确保部分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达到预期效果，确保绩效自评工作切实、有效。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汇总表

祁门县公安局

2025年4月15日

附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自评得分	是否有较大偏差
1	技术服务费	3,840,000.00	2,420,000.00	100	100	否
2	农村劝导员费(两员一站)	150,000.00	150,000.00	100	100	否
3	驾考业务费	820,000.00	719,997.60	100	100	否
4	拖车费	404,005.00	270,000.00	100	100	否
5	事故鉴定费	446,890.00	252,000.00	100	100	否
6	交通设施标识等维护费	270,000.00	270,000.00	100	100	否
7	路口信号灯改造更新	540,000.00	540,000.00	100	100	否
8	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费	450,000.00	450,000.00	100	100	否
9	执法装备及办公设备更新费-办公设备购置	770,147.97	270,000.00	100	100	否
10	武警经费	100,000.00	82,023.26	100	100	否
11	监管经费	814,000.00	814,000.00	100	100	否
12	“校园安全网——前哨”系统建设	151,680.00	151,680.00	100	100	否
13	转业士官经费和基层党组织党建经费	30,000.00	30,000.00	100	100	否
14	雪亮工程	2,998,761.81	2,997,847.27	99.97	96	否
15	技术服务费	1,356,000.00	1,356,000.00	100	100	否
16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660,000.00	420,000.00	100	100	否